

wildness

lead thinnish broken (top)  
sand to Rd + Morris up

feeling manat  
→ work for the path,  
Bogachum?

Fott - find his "wild place"?

inside Remontani?  
avowing natural beauty. Time away  
pictures. Scrubby meadows / meadow.  
Introducing the meadow.

Never looking himself & Remont  
of the River - sky...

Getting lost?

argate forced

Scallop-like crevices pattern,  
groups of parallel ripples

long low drift

Storm winds move sand  
dustiness dark, major storms  
the new edges against existing

middle part rips of a bee  
single edges to not necessarily  
over a year or so apart  
time

dead life

# 荒野之境

The Wild Places

(英) 罗伯特·麦克法伦 著 姜向阳 郭汪铭略 译



wildness  
feel hollow bones (of L)  
such a Rd & Morris nts  
feeling names  
Up with little path,  
Boys don't  
Hot - fit his wild place?  
certain?  
is beauty. Run away  
dobby ways / overtake  
the denoter.  
in house & Be most  
on - they ...

# 荒野之境

Somniums The Wild Places  
Fantasy like may at times

〔英〕罗伯特·麦克法伦 著 姜向明 郭汪韬略 译

the oak rigs of a bee  
steep edges do not necessarily  
the a pyramidal game of  
time.

flood like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荒野之境/(英)麦克法伦(Macfarlane, R.)著;  
姜向明,郭汪韬略译.一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5.8  
(行走文学丛书)

书名原文: The Wild Places: A Wonder Voyage  
ISBN 978-7-5327-6997-1

I. ①荒… II. ①麦… ②姜… ③郭… III. ①游记—  
作品集—英国—现代 IV. ①I561.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95284 号

ROBERT MACFARLANE

**The Wild Places: A Wonder Voyage**

Copyright © 2007 ROBERT MACFARLANE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MARSH AGENCY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5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STPH)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 09-2013-498 号

荒野之境

[英] 罗伯特·麦克法伦 著 姜向明 郭汪韬略 译  
责任编辑/陈以侃 装帧设计/张志全工作室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http://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http://www.ewen.co)

山东鸿杰印务集团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0.75 插页 5 字数 161,000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000 册

ISBN 978-7-5327-6997-1/I · 4235

定价: 49.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533-8510898

献给我的父母，  
和对罗杰·迪金(1943—2006)的回忆

原本只是出去散一会儿步，最后却决定在外面等到日落，  
因为我发现往外走，其实也是往内心去。

——约翰·缪尔

## 目 录

1. 山毛榉林	1
2. 岛屿	21
3. 峡谷	45
4. 沼地	65
5. 森林	87
6. 河口	115
7. 海岬	133
8. 绝顶	153
9. 坟墓	161
10. 山岭	193
11. 陷道	219
12. 风雨海滩	249
13. 盐沼	279
14. 突岩	311
15. 榉树林	323

1

## 山毛榉林



风起，入林。那是一片狭长的、不知其名的山毛榉树林，坐落在城市南端一座低矮的山丘顶部，离我家一英里之遥。我步行前往，顺着街巷走到城市的边缘，继而沿着旷野周边的小径穿过了山楂树与榛子树的树篱。

林木之上，天宇之间，乌鸦吱啾不已，甚是热闹。天空呈现出一片明亮的冷蓝色，而在其边际，又渐渐褪成了乳白。尽管离目的地尚有四分之一的路程，我却听见了风中那片树林的声籁，轻柔得如同大海的声音——那是树叶与树叶、枝桠与枝桠相互摩挲所发出的巨大的沙沙声。

我自南隅步入这片树林。细枝与山毛榉果实从摇曳的树冠上纷纷坠下，落在红棕色的枯叶层上，发出啪嗒啪嗒的声响。明亮的阳光洒下，在林地上欢闹嬉戏。我穿过树林，又沿其北缘一路行走搜寻，在中途觅得了属于自己的那棵树——一棵有着灰色树皮的高大山毛榉。它的枝桠四向展开，人们若想攀援其上，实为易事。

我曾多次攀上这棵树，所以对它的特征了熟于心。在树干底部，它的树皮业已松垂，起了褶皱，仿佛象腿上的皮肤。大约十英尺的高度上，一条枝桠异常虬曲，甚至向着树干弯折了

回来。在这之上，我多年前用刀刻在树干上的字母“H”，也已随着树木的生长鼓胀开来。而更高的位置上，那个因粗枝折断而留下的节疤依旧还在。

我又向上爬了三十英尺，攀上了一条分叉的侧枝，它刚好位于主干的弯曲处之下，我把这里称作“瞭望台”。此处已非常接近这株山毛榉木的顶端，树皮较为光滑，并透露着一丝银灰色。身处“瞭望台”我意识到，若背倚树干，双脚搁在任意枝杈上，实在是很舒服的休憩方式。如果几分钟内纹丝不动，有时甚至能让途经树下的人们都注意不到我的存在，因为人们普遍认为树上绝无人迹。如果我保持不动的时间更长些，连鸟儿们也会重新回到它们的家园，同样，它们也认为树梢并非人之居所。乌鸫在叶间叽叽喳喳，鶲飞快地穿梭于枝桠，呼呼作响，似乎能够瞬移一般。有一回，甚至一只灰色的山鹑也急切地从藏身的巢穴中探出身来。

我在“瞭望台”上定了定身，我的体重与行动使得树木轻轻摇晃起来。在风的吹拂下，山毛榉愈加前后摇曳，嘎吱作响，来回晃动的树峰甚至勾勒出五至十度的弧线。那天，我所处的似乎不是“瞭望台”，倒更像栖身于船桅顶端的鸦巢，随着海上翻涌的波涛起起伏伏。

树梢俯视，整片原野如地图一般铺张在我的眼前，其间点缀着更多有名或无名的林地，比如我叫得出名字的有：麦加岭森林(Mag's Hill Wood)、九泉森林(Nine Wells Wood)、沃娅林(Wormwood)。像灯心绒般的田地西侧是一条交通要道，上面车

辆挨挨挤挤，络绎不绝。医院坐落在正北方，其焚化炉的三座烟囱高高地耸立着，甚至超过了我所在的山顶之木。仰首，一架鼓鼓囊囊的“大力神”号飞机正缓缓降落于市郊的机场。东边的一条路肩之上，我看一只红隼正御风飞翔，鸟翼因为用力而颤动着，尾羽展开，如同一手纸牌。

大约三年前，我便开始爬树了。说得更准确些，是重拾这项技艺。小时候，学校的操场边就是一片树林。我们这些孩子攀上不同的树木，给它们命名（如：天蝎木、大橡树、飞马树等），还将它们纳入游戏之中：那是一种类似“领地攻防战”的游戏，我们制定出详细的规则，然后为取得各株树木的“控制权”而“战斗”。在我家花园里，父亲亦为我和兄弟建造了一座树屋。在多年来“抗击海盗”的游戏中，我们一直成功地守卫着这座小屋。即将迈入而立之年，我开始重拾爬树这一技艺，不为其他，只求乐趣。尽管我不用绳子予以保护，但也不至于置己身于危险之境。

在爬树的过程中，我也学会了如何区分不同的树种。我爱银桦、桤木和嫩樱桃树，因为它们有着柔韧的枝杈。我对松树与悬铃木敬而远之，因我并不喜欢它们脆硬的枝条与粗糙的树皮。我还发现，七叶树那光秃的树干与多刺的果实会让爬树者知难而退，然而它巨大的树冠却也激励着人们一试身手。

我查阅了有关爬树的文献资料，尽管卷帙并不浩繁，却也

着实激动人心。在风雨交加中，约翰·缪尔<sup>①</sup>曾爬上过加利福尼亚州(California)一棵高达一百英尺的花旗杉。当他从枝桠间放眼整片森林，不禁有感而发：“这广袤的森林像是被瞬间点燃了一般，燃烧成了永不熄灭的白色天火。”伊塔洛·卡尔维诺(Italo Calvino)的魔幻小说《树上的男爵》(The Baron in the Trees)也与树木息息相关。小说主人翁柯西莫因为年少时的一时怒意，爬上了父亲庄园的一棵树，并发誓从此再不踏足地面。他始终坚守着鲁莽的诺言，在树冠中生活、结婚，在橄榄木、樱桃树、榆木和圣栎之间穿梭，如此度过了一生。德尼斯·沃特金斯-皮奇福德<sup>②</sup>在《小鬼丛林历险记》(Brendon Chase)中也刻画了一群深入丛林的男孩。在一座英格兰的森林中，他们活脱脱成了一群“野孩子”，不愿再回到寄宿学校。为了采得一个蒙着山毛榉树叶的蜂鹰鸟巢，他们竟爬上了一棵欧洲赤松。当然不可不提的还有维尼熊与罗宾的故事了：维尼乘着天蓝色气球飞至橡树顶端的蜂窝，打算偷取一些蜂蜜。一旦得手，罗宾便准备用他的玩具枪射破气球。

我也开始崇拜当代那些热衷于爬树之人，尤其是研究加利福尼亚与俄勒冈红杉的科学家们。北美红杉，亦称巨杉，高度

---

① 约翰·缪尔(John Muir, 1838—1914)，生于苏格兰，早期环保运动的领袖。他的大自然探险文字，包括随笔、专著，特别是关于加利福尼亚的内华达山脉的篇章，广为流传。

② 德尼斯·沃特金斯-皮奇福德(Denys Watkins-Pitchford, 1905—1990)，英国童书作家、插画家、自然主义者，以笔名“皮皮”(B. B.)进行创作。

可超过三百英尺。一株成年红杉的主干几乎是光秃无杈的，其顶部才是硕大繁复的树冠。红杉的研究者们拥有一套独特的攀爬技巧。他们先利用弓箭向着树冠处的结实枝条发射一根牵引索，在这之上，他们再系缚一根攀爬索。而一旦攀至树冠，他们便可凭借娴熟精湛的绳索技巧安全自由地穿梭于枝权间，仿佛翻版蜘蛛侠。正是在这离地几百英尺的高空，科学家们发现了一个失落的王国：一个独特却未有人研究的生态系统。

我的山毛榉木并无独特之处：无上下求索攀援之难，无生物科学发现之喜，甚至缺少蜂蜜之香。然而，它却成了我的沉思圣地、心灵居所。我对这株山毛榉木情有独钟，尽管它对我一无所知。我曾多次攀爬其上，在清晨，在正午，在黄昏。隆冬时节，我攀上此树，用手掸去枝上积雪。此时的山毛榉冰冷异常，触之有如寒石。四周的树木枝权间透着黑色的阴影，那些才是真正鸦巢。孟夏时分，我攀上此树，从枝桠间放眼暑气蒸腾的乡村。热浪似乎将空气也凝结了起来。不远处，传来拖拉机令人昏昏欲睡的嗡嗡声。季风雨季，我攀上此树。这时，雨珠落下，连结成线，清晰可见。爬上这株山毛榉，总带给我一种全新的视角，往日里的平视变成了此刻的俯瞰。视野的变化或许颇不足道，但带给了我极大的宽慰。尤其如我这样一个城市居者，此刻身处林中，抵付了城市对我的索求。

任何人，在城市待久了，难免会产生厌烦之情。穿行于街道之间，仿佛走在峡谷之中，给人强烈的幽闭感。人们渴望开阔的视野，而非堆积的玻璃、砖块、钢筋水泥或柏油路面。我

住在剑桥(Cambridge)，这座城市坐落在世界上大约最为完全开发的人口密集区。像我这样一个热爱山峦与荒野的人落足于此，实在有些奇怪。如今，要从欧洲任何一地前往某个传统意义上的“荒野”都得耗时良久，从剑桥出发的旅程亦然。我能够深切感受到这之间的遥远距离。但是，仍有一些美好的东西留住了我的脚步，比如家庭、事业，比如我对这座城市本身的喜爱，我爱城中老建筑的砖石，它们赋予了阳光浓稠的质感。我住在剑桥已有十年，其间也曾短暂离开过。我想，时光荏苒，自己依旧会这样生活下去，而我也知道，只要我居住于此，总免不了那个远行探索荒野的念头。

我记不清自己是何时爱上了荒野，但我着实是爱它的。我需要荒野，这感觉始终如此强烈。年少之时，我每每读到“荒野”一词，脑海中便浮现出大片大片的蛮荒之地，遥遥远远，模模糊糊。有时是大西洋上离岸的孤岛，有时是广袤无际的森林，印满狼爪的雪堆，还有投射其上的蓝白色光束，有时是积雪结霜的峰顶与凹谷，以及其间深邃的湖泊。这些都是荒野之境留于我脑海的印象：北方的，寒冷的，辽阔的，孤寂的，原始的，因条件严酷而人迹罕至的。于我而言，到达这样一片荒野，便是跨出人类历史。

仅仅这一片山毛榉林是无法满足我对于蛮荒之地的渴望的。附近道路上车流的轰响，西向列车经过时的鸣笛声与哐当声，这一切都清晰可闻。放眼四野，人们为获得最高的亩产，为土地施上了化肥与除莠剂。连灌木树篱也成了他们倾倒垃圾

的天堂。一夜之间，那儿就堆满了各式垃圾：砖石瓦砾，在水中泡胀的胶合板，丝丝缕缕的报纸碎片。我还曾在荆棘丛中发现钩在那儿的一只文胸与蕾丝底裤，它们好像过大的伯劳鸟捕杀器。我想，这两件物品大概是丢弃的废物吧。它们应该不是路边风流的遗留物，毕竟谁愿意在山楂树篱中云雨呢？

暴雨将至前的那几周，我已然感受到一种熟悉的愿望：离开这座城市，离开医院焚化炉投下的阴影，离开城市环形路的交通管辖范围。那天，当我身处自己的“鸦巢”——瞭望台，俯瞰道路、医院、原野以及受制其间的树林时，我又产生了一种急迫的需求：离开剑桥。去到某个遥远的地方，那里人迹罕至，会有明亮清晰的星光，会有从四面八方吹拂而至的风。我会去往极北或极西之地，因为在我心中，那里会是最后的蛮荒乐土。



人们一再意识到，荒原野地早已在不列颠与爱尔兰销声匿迹。1964年，E·M·福斯特(E. M. Forster)写道：“两次世界大战烽烟散去，留下了战时编军，加之科学助力，于是军队的铁蹄立刻践踏在这些岛屿本就稀缺的荒野之上：营房拔地而起，将士巡视往来。如今，这土地之上已无逃逸之林、潜跑之丘、藏身之穴亦或荒芜之谷。”<sup>①</sup>而以乔纳森·拉班<sup>②</sup>之见，真

<sup>①</sup> 节选自福斯特小说《莫瑞斯》(Maurice)的作者后记。

<sup>②</sup> 乔纳森·拉班(Jonathan Raban, 1942— )，英国旅行作家、小说家。

正的荒野在早得多的年月中便荡然无存：至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不列颠已成为“人口密集，土地开化，高度工业化与城市化的国家。除了出海远行，人们已无地独处，亦无处冒险”。1985年，约翰·福尔斯<sup>①</sup>写下的决绝文字令人甚感忧虑：“如山铁证表明，我们正处于一个荒凉的时刻，即将失去许多旧日良景。人类对乡风野景的破坏无可想象。如今，唯有零星分布于滨海之滩与高山之巅古老繁盛的自然生态尚未遭受厄运。”五年后，美国作家威廉·利斯特·希特-穆恩<sup>②</sup>更是在作品中将不列颠比喻为“一座微小的、充斥着人工林的玩具花园”。他写道：“在不列颠，真正的荒野几乎已全然不见，亦无可怀念。生活在英伦三岛和欧洲大陆的人们早已远离曾经的‘自然年代’。这正是他们与我们美利坚民族的不同之处。”相似的挽歌或蔑意，余音不绝。

其实，荒野的消失不无凿凿之证。尤其在上世纪，灾祸频频降临于不列颠与爱尔兰。屡屡重现的破坏数据是那般似曾相识，与其说是一则大自然的控诉，倒更似一阙遭悲怀的挽歌。二十世纪三十到九十年代间，英格兰一半以上的原始林区惨遭清理，或代之以人工针叶林。近半数灌木树篱被连根掘起。低地牧场之上，人们犁出农田，建起房屋，铺上柏油马路。甚至连曾经欧石楠丛生的荒野，也有四分之三已改造为人工用地，

---

① 约翰·福尔斯(John Fowles, 1926—2005)，英国著名小说家。

② 威廉·利斯特·希特-穆恩(William Least-Heat Moon, 1939— )，又名威廉·刘易斯·特罗格登(William Lewis Trogdon)，美国旅行作家。

或开垦为沃野良田。纵观英伦全境，灰岩路面很是稀有，却被无情掘起，卖作假山庭石。同时，千年湖沼也难逃抽干开掘之命运。几十个物种消失殆尽，更有数以百计的动植物濒临绝迹。

在不列颠，九万三千平方英里的土地承载着超过六千一百万人口。络绎的车辆与纵横的道路使得人们无法再享空谷之幽。如今，只有极小部分的乡野依然远离车马之嚣，然而，如此桃源之地也在日益减少。将近三千万台车辆驰骋在英伦群岛，而仅仅在英格兰地区，就交错延展着二十一万英里的公路。若将这些道路一一拉直并首尾相接，它几乎可以将你送往月球。道路本身也成了新的“移动文明”：据估计，在交通拥堵时刻，全国的车载人口数量甚至可超过伦敦市区的常住人口。

人们在不列颠最常用的地图乃公路图集。拾起一册，你会发现，国境之上覆盖着繁复交错的道路网络。由此可见，英伦三岛的陆上景观已全然成为密集的纵横之道，沥青与石油便是其主要的缀饰。

此外，荒原野地亦匿迹于公路图册之中。山冈、洞穴、凸岩、森林、沼泽、河谷及湿地几乎已消失无踪。即使制图者勾勒出这些自然之景，也仅仅是将其作为背景底纹或通用符号而已。而在更多时候，此般风景往往早已淡褪，成为这古老群岛稀薄的记忆，如同古旧的墨迹。

当然，脚下这片热土全然无意理会人们的种种描绘之举。对于各式照片、图片，甚至是绘图者，土地冷眼相对，静默无言。然而，地图呈现的信息往往可以昭示出影响制图者的深刻